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1年4月1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2011年4月6日上午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李良彬先生主持。部分监事及高管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了所有议案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香港全资子公司 GFL International Co., Limited (赣锋国际有限公司) 增资 300 万美元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方案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1年4月6日